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FOODS LIMITED**  
**中國食品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06)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

**主要財務資料**

以下為中國食品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對比2013年業績之表現摘要。

- 本集團收入增加2%至267.42億港元。
- 本集團EBITDA<sup>^</sup>增加6.13億港元至8.83億港元。
- 本集團經營利潤\*為1.61億港元，2013年則錄得經營虧損\*為4.67億港元。
- 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淨虧損大幅減少75%至2.25億港元。<sup>(註)</sup>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任何本年度之末期股息。

<sup>^</sup> EBITDA指扣減融資成本、所得稅支出、折舊、其他無形資產攤銷、確認預付土地金、商譽、可供出售投資、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及應收款相關之減值、存貨撥備及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前的利潤。

\* 本集團之經營利潤／（虧損）指分部業績之總和減公司及其他未分配支出。

（註）：2013年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包含一次性遞延稅項資產減值約9,400萬港元。

## 綜合業績

本公司之董事會宣佈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比較數據。於2014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財務資料」）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 綜合損益報表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收入	4	26,742,163	26,218,351
銷售成本		<u>(20,437,500)</u>	<u>(20,934,425)</u>
毛利		6,304,663	5,283,926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421,495	329,970
銷售及分銷支出		(5,664,478)	(5,078,837)
行政支出		(751,639)	(884,645)
其他支出及虧損		(83,205)	(55,926)
融資成本	6	(69,844)	(103,103)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u>93,816</u>	<u>113,916</u>
除稅前溢利／（虧損）	5	250,808	(394,699)
所得稅支出	7	<u>(223,601)</u>	<u>(311,798)</u>
年度溢利／（虧損）		<u>27,207</u>	<u>(706,497)</u>
應佔方：			
母公司擁有人		(224,688)	(889,634)
非控股權益		<u>251,895</u>	<u>183,137</u>
		<u>27,207</u>	<u>(706,497)</u>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9		
基本		<u>(8.03港仙)</u>	<u>(31.80港仙)</u>
攤薄		<u>(8.03港仙)</u>	<u>(31.80港仙)</u>

股息詳情於財務資料附註8披露。

## 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年度溢利／(虧損)	<u>27,207</u>	<u>(706,497)</u>
其他全面收入		
將於以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時之匯兌差額	(51,694)	278,033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u>657</u>	<u>(477)</u>
將於以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入／(虧損)淨額	<u>(51,037)</u>	<u>277,556</u>
將不會於以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入：		
物業重估之收益	7,299	—
所得稅影響	<u>(1,825)</u>	<u>—</u>
將不會於以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入淨額	<u>5,474</u>	<u>—</u>
年度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已扣除稅項)	<u>(45,563)</u>	<u>277,556</u>
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u>(18,356)</u>	<u>(428,941)</u>
應佔方：		
母公司擁有人	(262,494)	(666,640)
非控股權益	<u>244,138</u>	<u>237,699</u>
	<u>(18,356)</u>	<u>(428,941)</u>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14年12月31日

	附註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4,700,272	4,881,318
投資物業		98,331	90,597
預付土地金		424,026	396,276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按金		14,286	23,887
商譽		1,742,224	1,746,432
其他無形資產		27,370	40,138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758,932	704,834
可供出售投資		214,106	214,129
遞延稅項資產		184,521	134,770
生物資產		200,806	190,798
非流動資產總值		<b>8,364,874</b>	8,423,179
<b>流動資產</b>			
存貨		4,301,418	5,866,205
應收賬款及票據	10	1,771,192	1,694,75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86,912	1,547,299
同系附屬公司欠款		578,278	704,968
最終控股公司欠款		15,202	38,363
直系控股公司欠款		171	169
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欠款		37,711	26,820
聯營公司欠款		16,273	21,753
預繳稅項		41,225	44,301
可供出售投資		399,305	–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權益投資		14,728	13,872
受限制銀行結餘		–	165
抵押存款		162,947	133,65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356,458	2,458,011
流動資產總值		<b>9,881,820</b>	12,550,338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票據	11	1,372,106	1,191,70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3,368,978	3,626,343
欠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253,117	2,343,573
欠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27,915	67,027
欠關連公司款項		88,765	799,229
欠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款項		48,103	56,292
欠聯營公司款項		154,453	248,369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		1,360,994	2,537,555
應付稅項		96,784	79,496
流動負債總值		<b>7,771,215</b>	10,949,586
流動資產淨值		<b>2,110,605</b>	1,600,752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b>10,475,479</b>	10,023,931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0,475,479</u>	<u>10,023,931</u>
<b>非流動負債</b>		
計息銀行貸款	2,100,000	1,600,000
欠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款項	28,446	28,541
遞延收入	160,613	138,134
遞延稅項負債	<u>63,873</u>	<u>59,031</u>
非流動負債總值	<u>2,352,932</u>	<u>1,825,706</u>
資產淨值	<u>8,122,547</u>	<u>8,198,225</u>
<b>股本</b>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		
已發行股本	279,722	279,722
儲備	<u>5,607,927</u>	<u>5,866,253</u>
	5,887,649	6,145,975
非控股權益	<u>2,234,898</u>	<u>2,052,250</u>
股本總值	<u>8,122,547</u>	<u>8,198,225</u>

## 財務資料附註

2014年12月31日

###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為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本年度內，本集團從事下列主要業務：

- 加工、裝瓶及分銷汽水及分銷不含氣飲料；
- 分銷零售型包裝烹調油及調味品；
- 葡萄酒及其他酒品類產品的生產、銷售及貿易；
- 生產及分銷巧克力及其他相關產品；及
- 分銷未經上述業務劃分之其他消費食品及飲料產品。

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為在香港註冊成立之中糧集團（香港）有限公司，其最終控股公司則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的國有企業中糧集團有限公司。

### 2.1 編製基準

本財務資料乃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中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而編製。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9部的過渡及保留規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附表11第76至87條所載的「賬目和審計」，本財政年度和比較期間之財務資料乃根據舊有公司條例（第32章）有關編製財務報表的適用規定而編製。

本財務資料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而編製，惟按公平值計量之投資物業、生物資產及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權益投資除外。本財務資料以港元（「港元」）呈列，而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已精確至千位。

##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財務資料中首次採納以下經修訂準則及新訂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年)之修訂	投資實體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訂	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	衍生工具的更替及對沖會計法的延續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1號	徵費
納入2010-2012年週期年度改進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	歸屬條件之定義 <sup>1</sup>
納入2010-2012年週期年度改進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業務合併中或然代價之會計處理 <sup>1</sup>
納入2010-2012年週期年度改進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之修訂	短期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
納入2011-2013年週期年度改進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	有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含義

<sup>1</sup> 自2014年7月1日起生效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僅與實體的首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有關外，各項修訂本及詮釋的性質及影響論述如下：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之修訂包括投資實體之定義，並為符合投資實體定義之實體提供綜合入賬規定豁免。投資實體須將附屬公司按公平值列入損益，而非將附屬公司綜合入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年)已作出相應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亦載列投資實體之披露規定。由於本公司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所界定之投資實體，故該等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產生任何影響。
- (b)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為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釐清「目前具有合法可執行抵銷權利」的含義。該等修訂亦釐清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的抵銷標準於結算系統(例如中央結算所系統)之應用，而該系統乃採用非同步的總額結算機制。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抵銷安排，故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產生任何影響。



- (c)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取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對並無減值的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的非計劃披露規定。此外,該等修訂規定須就於報告期內已獲確認或撥回減值虧損的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作出披露,並擴大該等資產或單位(倘其可收回金額乃基於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的公平值計量之披露規定。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表現概無任何影響。
- (d)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列明因法例或法規,或引入法例或法規,導致於對沖關係中所指定之場外衍生工具直接或間接被更替主要交易對手時,終止對沖會計規定之例外情況。就於有關例外情況下持續使用對沖會計法而言,必須符合以下所有準則:(i)更替必須為法例或法規,或引入法例或法規所導致;(ii)對沖工具的訂約方協定一名或多名結算交易對手取代其原有交易對手,成為各訂約方的新交易對手;及(iii)更替不會導致原有衍生工具之條款出現變動,惟就進行結算而變動交易對手所直接引致的變動除外。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並無更替任何衍生工具,故該等修訂對本集團概無影響。
- (e)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釐清於引發付款之活動發生時(由相關法例所識別),實體須確認徵費責任。詮釋亦釐清徵費責任僅於引發付款之活動持續發生一段時間時,方根據相關法例逐步累計。就達到最低限額時所引致的徵費而言,該項詮釋釐清於達到指定最低限額前,概不會確認任何責任。由於本集團於過往年度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項下之確認原則,而就本集團所引致之徵費而言,該項詮釋與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之規定相符,故該項詮釋對本集團概無影響。
- (f)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釐清多項與屬歸屬條件之績效及服務條件之定義相關事宜,包括(i)績效條件須包含服務條件;(ii)當交易對手提供服務時,必須達成績效目標;(iii)績效目標可能與實體的經營或活動有關,或與同一集團內其他實體的經營或活動有關;(iv)績效條件可為市場或非市場條件;及(v)倘交易對手於歸屬期內不論因任何原因不再提供服務,則服務條件未獲達成。該項修訂對本集團概無影響。
- (g)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釐清,無論未分類為權益的業務合併所產生的或然代價安排是否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有關安排應於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該修訂對本集團概無影響。
- (h)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修訂本)釐清當折現的影響不重大時,無明確利率的短期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可按發票金額計量。該項修訂對本集團概無影響。



### 3. 經營分部資料

為管理目的，本集團按其產品性質劃分不同的業務單元並擁有五項可予呈報經營分部如下：

- (a) 飲料分部，從事汽水產品的加工、裝瓶及分銷及不含氣飲料產品的分銷；
- (b) 廚房食品分部，從事分銷零售型包裝烹調油及調味品；
- (c) 酒品類分部，從事生產、銷售及買賣葡萄酒及其他酒品類產品；
- (d) 休閒食品分部，從事生產及分銷巧克力及其他相關產品；及
- (e) 「其他」分部，從事分銷未經上述分部所劃分之其他消費食品及飲料產品。

管理層監察本集團個別經營分部的業績，藉此作出有關資源分配的決定及評估表現。分部表現乃根據可予呈報分部溢利／（虧損）（其乃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之計量）進行評估。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與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虧損）之計量保持一致，惟該計量中不包括利息收入、股息收入、融資成本、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及未分配總部及公司業績。

分部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預繳稅項、受限制銀行結餘、抵押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可供出售投資、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權益投資、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及其他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資產，因為該等資產按集團基準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應付稅項、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負債，因為該等負債按集團基準管理。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飲料 千港元	廚房食品 千港元	酒品類 千港元	休閒食品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銷售予外界客戶	12,485,850	11,230,509	2,152,366	503,495	369,943	26,742,163
其他收益	181,942	58,032	75,225	8,414	31,041	354,654
	12,667,792	11,288,541	2,227,591	511,909	400,984	27,096,817
分部業績	616,633	29,305	(115,526)	(163,383)	9,097	376,126
對賬：						
利息收入						28,453
股息收入						37,532
融資成本						(69,844)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93,816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支出						(215,275)
除稅前溢利						250,808
分部資產	6,023,145	3,007,841	5,238,102	395,873	392,677	15,057,638
對賬：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758,932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2,430,124
資產總值						18,246,694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飲料 千港元	廚房食品 千港元	酒品類 千港元	休閒食品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分部負債	3,355,346	2,354,381	716,457	73,794	778	6,500,756
對賬：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u>3,623,391</u>
負債總值						<u><u>10,124,147</u></u>
其他分部資料：						
於損益報表確認之減值淨虧損	44,757	5,897	23,480	4,930	-	79,064
存貨撥備／(撥備撥回)	18,469	(15,269)	30,880	21,962	-	56,042
生物資產之公平值淨收益	-	-	3,105	-	-	3,105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 出售收益／(虧損)／撤銷	(2,798)	(1,156)	286	(638)	-	(4,306)
未分配數額						<u>165</u>
						<u><u>(4,141)</u></u>
折舊及攤銷	330,896	17,447	143,739	17,047	-	509,129
未分配數額						<u>12,287</u>
						<u><u>521,416</u></u>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權益投資之 公平值收益						
未分配數額						<u><u>856</u></u>
資本開支	284,941	10,217	172,651	13,073	-	<u><u>480,882*</u></u>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其他無形資產及預付土地金。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飲料 千港元	廚房食品 千港元	酒品類 千港元	休閒食品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b>分部收益：</b>						
銷售予外界客戶	11,388,623	12,276,426	1,847,490	434,933	270,879	26,218,351
其他收益	148,405	35,776	29,064	8,001	46,785	268,031
	11,537,028	12,312,202	1,876,554	442,934	317,664	<u>26,486,382</u>
<b>分部業績</b>	496,133	(152,118)	(454,728)	(222,674)	30,520	(302,867)
<b>對賬：</b>						
利息收入						25,806
股息收入						35,823
融資成本						(103,103)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113,916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支出						<u>(164,274)</u>
除稅前虧損						<u>(394,699)</u>
<b>分部資產</b>	6,490,675	4,435,623	5,522,341	439,698	308,131	17,196,468
<b>對賬：</b>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704,834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3,072,215</u>
資產總值						<u>20,973,517</u>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飲料 千港元	廚房食品 千港元	酒品類 千港元	休閒食品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b>分部負債</b>	2,979,624	4,825,242	602,601	66,454	2,204	8,476,125
對賬：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u>4,299,167</u>
負債總值						<u><u>12,775,292</u></u>
<b>其他分部資料：</b>						
於損益報表確認之減值淨虧損	20,092	4,039	9,145	13,052	–	46,328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						
出售虧損／撇銷	4,543	80	66	35	–	4,724
存貨撥備	11,749	94,367	10,150	6,389	–	122,655
出售生物資產之虧損	–	–	6,248	–	–	6,248
生物資產之公平值淨虧損	–	–	5,899	–	–	5,899
折舊及攤銷	321,058	12,454	135,218	23,242	–	491,972
未分配數額						<u>14,859</u>
						<u><u>506,831</u></u>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						
權益投資之公平值虧損						
未分配數額						<u><u>4,874</u></u>
資本開支	411,720	17,901	311,184	17,219	–	758,024
未分配數額						<u>16</u>
						<u><u>758,040*</u></u>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其他無形資產及預付土地金。

### 地域資料

超過90%之本集團收入源於中國大陸經營的客戶，以及除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外，本集團超過90%的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大陸。

### 主要客戶資料

在本年度，並無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本集團收入的10%或以上（2013年：無）。

####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本集團之營業額）乃指於本年度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後的已售出貨品發票淨值。

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b>其他收入</b>		
租金收入總額	11,375	9,621
銀行利息收入	21,002	25,806
金融產品之利息收入	7,451	–
可供出售投資之股息收入	37,033	35,823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權益投資之股息收入	499	228
政府補助*	227,359	123,440
補償收入	5,644	12,437
出售副產品及廢料項目	24,874	22,186
佣金收入	83,508	98,079
其他	1,378	1,123
	<u>420,123</u>	<u>328,743</u>
<b>收益</b>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權益投資之公平值收益	856	–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	305	1,227
議價收購收益	211	–
	<u>1,372</u>	<u>1,227</u>
	<u><b>421,495</b></u>	<u><b>329,970</b></u>

\* 本集團已獲授多項政府補助，用作投資本公司附屬公司經營所在之中國內地若干省份。政府補助相關的未承諾支出已分別包括在財務狀況表中的遞延收入（非流動部份）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流動部份）內。該等補助並無任何尚未符合之條件或或有事項。

## 5. 除稅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虧損）乃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售出存貨成本	20,384,563	20,799,623
存貨撥備	56,042	122,655
出售生物資產之虧損	–	6,248
生物資產公平值淨虧損／（收益）	<u>(3,105)</u>	<u>5,899</u>
銷售成本	<u>20,437,500</u>	<u>20,934,425</u>
核數師薪酬	3,223	3,319
折舊	498,572	486,088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1,487	10,604
確認預付土地金	11,357	10,139
有關土地及樓宇的經營租賃的最低租金款項	227,464	216,35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		
工資及薪金	1,568,694	1,441,230
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4,168	7,331
退休計劃供款*	<u>167,104</u>	<u>158,431</u>
	<u>1,739,966</u>	<u>1,606,992</u>
匯兌差額，淨額	20,057	26,083
其他開支及虧損包括以下各項：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出售虧損／撇銷	4,141	4,724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	–	1,866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減值	47,813	18,709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權益投資之公平值虧損	–	4,874
應收賬款減值	27,269	11,800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3,982	2,343
商譽減值	–	11,610

\*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已沒收供款可用以抵銷其於未來年度對退休計劃的供款（2013年：無）。



## 6.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利息：		
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貸款	65,959	79,921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及一名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之貸款	2,204	22,964
其他	1,681	218
	<u>69,844</u>	<u>103,103</u>

## 7. 所得稅支出

年內本集團並無任何於香港產生的應課稅溢利，遂無對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2013年：無）。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根據本集團經營之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根據2013年中國國家稅務總局發出之批文，本公司及若干附屬公司被視為中國居民企業（統稱「中國居民企業」），中國相關企業所得稅政策由2013年1月1日起適用於中國居民企業。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本集團：		
即期－中國大陸		
於本年度扣除	272,740	234,748
過往年度不足撥備／（超額撥備）	(175)	13,342
即期－其他地區		
於本年度扣除	-	2,282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3,895)	-
遞延	<u>(45,069)</u>	<u>61,426</u>
年度總稅款	<u>223,601</u>	<u>311,798</u>

聯營公司應佔稅項達35,689,000港元（2013年：42,428,000港元），乃計入綜合損益報表中「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 8. 股息

本公司於本年度並無派發或宣派股息（2013年：無）。

## 9.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數額乃按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224,688,000港元（2013年：889,634,000港元），以及本年度已發行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2,797,223,396股（2013年：2,797,222,722股）計算。

由於尚未行使購股權對所呈列每股基本虧損金額帶來反攤薄影響，故並無對截至2014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呈列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有關攤薄的調整。

## 10. 應收賬款及票據

除新客戶外，本集團與客戶之貿易條款乃主要按信貸訂立，一般規定新客戶預先付款。信貸期一般介乎一至三個月。每名客戶都設有信貸額上限。本集團尋求維持嚴格控制其未償還應收賬款及設有信貸控制部，務求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高級管理層定期審核逾期結餘。鑑於上述，以及本集團涉及大量不同客戶之應收賬款，故信貸風險之集中程度並不嚴重。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賬款及票據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應收賬款及票據為不計息。

於申報期間期末之應收賬款及票據賬齡按發票日期並扣除撥備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3個月內	1,486,684	1,438,714
3個月至12個月內	227,432	204,526
1年至2年內	26,930	6,857
超過2年	30,146	44,660
	<u>1,771,192</u>	<u>1,694,757</u>

## 11. 應付賬款及票據

於申報期間期末之應付賬款及票據賬齡按發票日期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3個月內	1,304,299	1,073,196
3個月至12個月內	50,266	92,656
1年至2年內	10,667	18,356
超過2年	6,874	7,494
	<u>1,372,106</u>	<u>1,191,702</u>

應付賬款及票據為不計息，一般的付款期分別為1至3個月及1至6個月。

本集團若干應付票據以金額為46,674,000港元（2013年：17,382,000港元）之本集團銀行存款予以擔保。

## 管理層論析

儘管2014年對本集團是充滿挑戰的一年，本集團所屬飲料、酒品類和休閒食品業務均錄得收入增長，但廚房食品業務因包裝油產品批發單價隨行情明顯下滑故錄得收入下降，以致本集團整體收入僅錄得小幅增長。2014年經營業績與2013年相比，飲料業務經營利潤繼續穩步增長，非飲料業務整體經營虧損大幅減少。

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之業績與2013年業績相比：

- 本集團收入增加2%至267.42億港元。
- 本集團EBITDA<sup>^</sup>增加6.13億港元至8.83億港元。
- 本集團經營利潤\*為1.61億港元，2013年則錄得經營虧損\*為4.67億港元。
- 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大幅減少75%至2.25億港元。<sup>(註)</sup>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不建議派發任何本年度之末期股息。

<sup>^</sup> EBITDA指扣減融資成本、所得稅支出、折舊、其他無形資產攤銷、確認預付土地金、商譽、可供出售投資、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及應收款相關之減值、存貨撥備及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前的利潤。

\* 本集團之經營利潤／（虧損）指分部業績之總和減公司及其他未分配支出。

（註）： 2013年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包含一次性遞延稅項資產減值約9,400萬港元。

2014年，在國內宏觀經濟降溫、反腐風氣持續、向客戶和消費者轉讓油脂原料價格下行之大部份好處及競爭更趨激烈等環境下，本集團積極克服經營環境不利因素。

管理上，採取了一系列應對舉措，包括優化組織架構，提升組織效率；落實創業文化，降本控費增效；優化業務流程及激勵機制，提升運營績效；加強審計監察以完善內控、減低營運風險。

業務經營方面，基於成功的營銷策略，飲料品類銷量實現雙位數增長，包裝結構的改善及原材料價格下跌，利潤率因而有所改善；廚房品類聚焦資源打造玉米油超級單品，加大售點覆蓋和渠道下沉；酒品類積極消化庫存以逐步恢復傳統渠道動銷，與經銷商建立新型戰略合作關係，並拓展新興渠道；進口酒業務開始獨立運作，並實現高速發展；休閒食品品類於比利時代工生產的巧克力新品上市，填補一線高端市場空白，金帝品牌重心向二三四線市場轉移，擴大市場覆蓋，提升經營質量。得益於上述有力舉措，各業務經營業績都獲得明顯改善。

因此，本集團的經營管理效率得到大幅提升，成本費用顯著下降，經營業績大幅改善，並為業務步入良性、可持續發展奠定了基礎。

2015年，本集團將繼續以提升售點覆蓋和售點賣力為主線，開展全方位渠道拓展和滲透；強化產品創新和品牌營銷，提升產品競爭力和品牌影響力；繼續落實創業文化，優化供應鏈管理，提升運營效率，降低成本和費用；推進市場化改革，優化考核評價體系，大力推進並優化正負激勵，強化各業務競爭力，改善經營質量。基於上述舉措，本集團將致力提升2015年業績。

## 飲料業務

### 業務簡介

- 本公司的飲料業務主要是透過與可口可樂公司合作成立的合營公司中糧可口可樂飲料有限公司（「中可」）來經營，其中，本公司持有65%權益。
- 中可擁有在天津、河北、北京、山東、湖南、江西、貴州、海南、甘肅、寧夏、青海、西藏、內蒙、新疆、廣東（湛茂）15個省、市、地區的可口可樂系列產品的生產、市場營銷及分銷專營權。還通過參股方式，在廣東、浙江及江蘇可口可樂裝瓶企業持有少數權益。

### 發展策略

中可的目標是建立世界級的裝瓶集團，在擁有業務的所有區域，擁有最具讚賞的專業團隊，建設最具價值的營銷網絡，成為最佳效益的裝瓶集團。為此，一直奉行以下業務策略：

- 堅持在安全和質量方面的承諾；
- 持續優化產品結構，培育汽水的持續發展，選擇上市高毛利新品，分銷客戶更大的毛利空間，發展戰略合作體系，實現合作共贏，加快終端產品動銷；
- 加強生意合作夥伴的客戶管理，通過合理的通路（「RTM」）策略以及對客戶的品類管理及客戶營銷網絡的管理，攜手客戶一起成長；
- 專注做好零售點的市場執行工作，透過零售店每天向數以百萬計的客戶及消費者售賣產品、推廣品牌；
- 持續有效地管理成本和提高效率；及
- 鼓勵創新，積極推動觀念創新、流程創新、市場創新和管理機制創新。

## 行業概覽

飲料行業是中國消費品行業中的主要新增長點之一，2011-2015年國家「十二五」期間我國飲料行業產量年均增速預計可保持在10%左右，飲料市場還具備潛力。

根據行業的數據顯示，主要飲料類別及其於中國整體軟飲料市場各自的佔比排序為包裝水（佔32.0%），果奶類飲料（佔15.7%），汽水（佔12.7%），果汁（佔11.2%），茶（佔10.4%）及運動及功能性飲料（佔4.4%）。在主要的品類中，我們已成為汽水，果汁和包裝水等核心品類的主要參與者，並穩步及持續擴大規模外，也在逐步進入發展較快的品類中，如即飲咖啡（32.5%增長）以及運動及功能性飲料（30.3%增長）。

隨著中國飲料行業的發展，新消費趨勢及關注不斷湧現。消費者日益受到營養豐富或能提供功能性益處的產品所吸引，行業參與者在持續推出新產品以配合消費者多元化的喜好。健康及產品成份安全繼續為消費者的主要關注。有關當局已透過對產品成份及生產工序更嚴格的標準、更嚴謹的法規及執法來回應該等關注，對飲料行業未來良性發展有一定的促進作用。

## 2014年全年業績

銷售收入較2013年增長9.6%，儘管市場競爭加劇，飲料業務通過調整包裝結構、引入新的營銷活動，包括創新的「歌詞瓶」方式及跟三星及一家電子商貿供應商首次跨行業聯合主辦抽獎活動，且減少對價格促銷依賴等措施，使得去年平均售價相對穩定。同時飲料業務抓住大宗原材料價格下行的機會，合理安排材料採購，毛利率上升3.4個百分點。同時，飲料業務的整體費用率上升2.8個百分點，費用中變化較大的是市場費用和運輸費用，主要原因是激烈的市場競爭環境下，用於與消費者溝通的市場投入加大。另由於渠道下沉，也導致配送費用上升。綜合上述原因，分部利潤由4.96億港元增加至6.17億港元。

## 展望

2015年，預計飲料市場競爭會持續加劇，受市場競爭環境的影響，產品銷售價格上漲空間受限，用於與消費者溝通的市場投入加大，將給利潤率帶來壓力，需持續透過品類管理及成本管理應對。



## 廚房食品業務

### 業務簡介

廚房食品業務主要從事包裝油、白糖、醬油、醋、味精、調味醬及雜糧的銷售、分銷及市場推廣。「福臨門」品牌是國內領先的小包裝糧油廚房食品品牌，小包裝食用油銷售份額穩居第二位。

### 發展策略

廚房食品品類業務的策略目標是繼續保持強勢挑戰者的市場地位，為此，採取以下策略：

- 聚焦一線高毛利油種，強化「福臨門」品牌傳播，監控門市及商品銷售情況，增加渠道滲透，透過與主要競爭者進行標桿分析，提升市場份額及綜合毛利以改善經營業績；
- 提高供應鏈管理效率，降低營運費用。聚焦市場費用和促銷費用投入，提高投入產出比；提升人員效率，降低管理費用。

### 行業概覽

2014年，油脂油料市場產量在增加、供應寬裕，致使油脂油料行業價格持續低迷，並且整體行業增速放緩；受此影響，國內主要小包裝油生產企業年內二度調低產品價格，以刺激消費及加快處理渠道庫存，行業競爭十分激烈。

### 2014年全年業績

2014年，包裝油全年整體銷量在行業增速放緩的形勢下，較去年大致持平，其中，福臨門品牌小包裝食用油銷量較去年增長6%，受國內油脂市場價格下行影響，銷售收入較去年同期下降8.5%，但通過對品類結構的調整，廚房綜合毛利率較同期有3.4個百分點的提高；儘管我們採取有效的費用管理措施，提高市場及促銷費用使用效率，及降低管理費用，但在激烈的競爭環境下，市場及促銷費用增加，費用率較同期上升2.1個百分點，基於上述原因，成功地將分部業績扭虧為盈，從分部虧損1.52億港元改善至分部利潤2,900萬港元。

## 展望

2015年，食用油市場國際環境供給關係平穩，但因國內生產過剩，預期小包裝食用油市場競爭將更為加劇，業績增長承壓。為達至持續提升經營業績，廚房食品業務將穩步改善業務策略，加強消費者溝通及品牌建設力度、產品創新、深化渠道拓展及落實經營下沉至二、三綫城市及縣。

## 酒品類業務

### 業務簡介

- 本集團酒品類業務，依靠著名品牌長城葡萄酒的優良傳統，在中高端葡萄酒市場擁有領導地位。由各類優質葡萄生產出來的各式酒品，包括由赤霞珠(Cabernet Sauvignon)、梅鹿輒(Merlot)、黑比諾(Pinot Noir)、解百納(Cabernet)、品麗珠(Cabernet Franc)、西拉(Shiraz)等釀成的紅葡萄酒，以及由霞多麗(Chardonnay)、雷司令(Riesling)、長相思(Sauvignon Blanc)等釀成的白葡萄酒。此外，我們還生產白蘭地、起泡酒。
- 本集團葡萄酒有單品種和混合品種釀製。我們使用的葡萄主要來自本集團自有管理和協議合作的葡萄園，而葡萄酒則由我們的國內酒廠及五大酒莊：位於華夏的華夏酒莊、位於沙城的桑干酒莊、位於煙台的君頂酒莊、位於寧夏的雲漠酒莊，位於新疆的天露酒莊；國外兩大酒莊：法國雷沃堡、智利聖利亞共同生產、瓶儲及陳釀。
- 本集團進口酒業務與多家國際知名酒商合作，在國內分銷其產品。

### 發展策略

本集團會系統性地提升產品的競爭力，策略如下：

- 品牌策略：提升消費者對適量飲酒可引領健康生活方式的認識，聚焦長城葡萄酒為指定國宴用酒，加強長城品牌傳播。
- 推廣策略：整合線上及線下資源為一體，推動體驗式營銷如酒莊游、社區及寫字樓舉辦的品鑒會、品牌體驗館，以刺激潛在消費者對葡萄酒的興趣及飲用葡萄酒帶來的樂趣。

- 產品策略：突出不同產區特色，打造多產品線系列；建立產品線項目組，重點關注主線產品的發展。
- 客戶策略：優化客戶佈局，建立新型廠商關係，落實「方案制」合作模式。
- 渠道策略：推動全方位渠道發展，積極拓展新興渠道。
- 區域策略：加強對空白市場的分銷及覆蓋，推動水平增長和垂直增長。

## 行業概覽

2014年，受持續的嚴控三公消費和限酒令的影響，高端公務、商務消費和宴請消費仍呈現持續疲弱態勢，特別是中高端葡萄酒消費持續受到較強的抑制，消費者傾向性價比高的產品，中低檔葡萄酒產品相對更受消費者青睞。但隨著行業近兩年的下行後，葡萄酒行業自2014年下半年開始，整體收入及利潤出現小幅回升態勢，行業呈現微弱復甦現象。

## 2014年全年業績

隨著葡萄酒行業開始呈現逐步復甦現象，透過各項發展策略的調整及逐步執行到位，特別是體驗式營銷推廣，提升終端執行力，加快終端出貨，我們的收入及銷量同比分別提高16.5%及28.0%；但毛利率同比下降9個百分點，主要是銷售結構變差，加上為各分銷渠道消化庫存導致較低產量，單位固定成本較高帶來的影響所致。由於銷售政策的優化提高銷售費用使用效率，同時加強管理費用的管控，分部虧損由4.55億港元同比大幅下降至1.16億港元。

## 展望

酒品類業務2015年仍然會以終端出貨為導向，圍繞長城品牌為國宴用酒開展品牌傳播，並透過體驗式營銷向消費者展示飲用葡萄酒如何成為時尚生活之一部份。隨著各項策略的落實完善及加強成本和費用管理，我們對業績改善抱樂觀看法。

## 休閒食品業務

### 業務簡介

休閒食品業務，主要從事巧克力、糖果及堅果等休閒食品產品開發、生產、分銷及營銷推廣。公司擁有金帝、美滋滋兩個主要品牌。

### 發展策略

休閒食品業務的策略目標是成為中國休閒食品行業主要企業，為消費者提供優質及美味的休閒食品。為此，部門採取以下策略：

- 致力加強對消費者的瞭解，提供創新的產品，適度有效的品牌溝通，藉此給消費者創優質增值的享受；
- 有節奏地進入其它休閒食品品類，攤薄固定成本，穩健地擴大營銷規模和盈利能力；
- 持續提升及改善供應鏈系統、銷售管理及產品分銷系統的生產力及效率，有效降低運營成本、營銷成本，提升競爭能力。

### 行業概覽

巧克力行業（含巧克力製品）維持穩定增長態勢，2014年較去年增長約12%左右。但行業競爭日趨激烈，行業主要品牌均積極加大營銷投入，行業媒介花費不斷增加，價格戰初現端倪。同時，進口巧克力正快速進入中國市場。

糖果品類方面，全年繼續保持平穩的增長。巧克力及糖果品類繼續向二、三級城市及縣鎮發展，對分銷體系及倉儲物流體系提出新的要求與挑戰。

## 2014年全年業績

2014年上半年，折扣促銷力度加大協助經銷商消化庫存，銷售收入同比下跌13.7%，毛利率大跌11.4個百分點。透過價格體系梳理，庫存處理與重建經銷商進貨信心等策略的推進，2014年下半年銷售收入回升，同比增長率為56.4%。

同時，折扣活動可控有序地推進，高毛利產品銷量提升及改善產品結構，助力整體毛利率環比上升1.5個百分比。2014年下半年，成功推出進口巧克力新品「格蘭蒂」系列，在市場頗受歡迎。

綜上，2014年銷售收入及銷量分別同比上升15.8%及10.6%。全年整體毛利率下跌1.5個百分點。但是，受惠於費用節約下降，分部虧損由2.23億港元下降至1.63億港元。

## 展望

預期2015年休閒食品行業增長率將維持在10%左右。休閒食品業務將持續透過開發差異化新品、海外合作研發生產新品，繼續提升產品競爭力；打造超級單品、創新性開展品牌營銷，提升品牌影響力；繼續聚焦核心區域及提高渠道效力，達至提升銷售與盈利能力的目標。

## 財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部業績的補充資料連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	%
按分部劃分之收入增長：		
－飲料	9.6	2.5
－廚房食品	-8.5	-18.0
－酒品類	16.5	-52.5
－休閒食品	15.8	-40.1
－其他	36.6	48.7
分部業績對收入比率：		
－飲料	4.9	4.4
－廚房食品	0.3	-1.2
－酒品類	-5.4	-24.6
－休閒食品	-32.4	-51.2
－其他	2.5	11.3

## 收入

本集團飲料、酒品類、休閒食品及其他分部各自之收入錄得增加。然而，由於包裝油產品之批發單價明顯下滑，廚房食品分部收入因此而下降。廚房食品分部收入佔本集團本年度整體收入之42.0% (2013年：46.8%)。因此，本集團之整體收入略微增加2%。

## 毛利率

整體毛利率由20.15%改善至23.58%，主要由於本集團飲料分部及廚房食品分部各自毛利率改善所致。

就飲料分部而言，其毛利率按年改善3.4個百分點，主要由於原材料價格下降及包裝組合改進所致。

就廚房食品分部而言，鑑於我們成功調整產品結構，毛利率按年上升3.4個百分點。

就酒品類分部而言，其毛利率按年下降9個百分點，主要由於消費者選購低端產品及這對產品結構產生不利影響，連同分銷渠道去庫存計劃引致產量較低而令每單位固定成本更高之影響所致。

就休閒食品分部而言，其毛利率按年下降1.5個百分點，主要由於為2014年上半年協助分銷商清理滯銷之庫存而給予額外促銷折扣所致。隨後，在促銷折扣可控、及高利潤產品銷量增加及產品結構提升之情況下，毛利率按半年基準有所改善。

### **銷售及分銷支出／行政支出**

就飲料分部而言，銷售及分銷支出按年上升25%，主要由於市場推廣開支增加及配送成本增加所致。行政支出年內維持穩定。

就非飲料分部而言，銷售及分銷支出及行政支出總額按年減少5.1%，主要由於有效之開支控制及成本減少，以及對市場推廣及促銷開支之效率提升所致。

### **融資成本**

整體融資成本減少32.3%，主要由於未償還貸款餘額整體減少。年內，償還若干中國內地之境內貸款（對比離岸貸款利率為高），加權平均借貸利率同比下降。

###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少17.6%，主要由於飲料分部之聯營公司於2014年下半年之盈利能力下降所致。

### **所得稅支出**

所得稅支出下降28.3%，主要由於遞延稅項資產於2013年一次性減值約9,400萬港元所致。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公司之庫務部門制定財務風險管理程序，並由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庫務部門集中管理包括利率及匯率風險在內之財務風險、重新分配本集團之財務資源盈餘及為本集團爭取有



成本效益之資金，並抓緊提高收益之機遇。庫務部門定期及密切監察其整體現金及債務狀況、積極檢討其融資成本及到期情況以方便於適當情況下再融資。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無抵押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合共約為13.56億港元（2013年12月31日：約24.58億港元），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約為21.11億港元（2013年12月31日：約16.01億港元）。

於年內，EBITDA增加6.13億港元至8.83億港元（2013年：2.70億港元），主要因為本集團整體經營盈利能力改善。

綜合考慮基於預算預估的經營活動現金流、現在的財務資源及槓桿及現時可供本集團使用之銀行授信及貸款還款計劃，管理層相信，本集團有充足財務資源清還債務，為其日常業務營運及已承諾資本開支提供資金。

本集團之貨幣資產、負債及交易主要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計價。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所承受之匯率及利率的整體下行風險不大。

## 資本結構

於2014年12月31日及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保持不變，仍為2,797,223,396股股份。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若干計息銀行借貸約34.246億港元（2013年12月31日：約40.924億港元）及其他借貸約3,640萬港元（2013年12月31日：約4,520萬港元）。

銀行借貸按介乎0.68厘至6.72厘（2013年12月31日：介乎0.62厘至6厘）之年利率計息。其他借貸按5.60厘（2013年12月31日：5.60厘）之年利率計息。

於2014年12月31日，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淨資產約為58.88億港元（2013年12月31日：約61.46億港元），本集團淨借貸（計息銀行借貸及其他借貸減無抵押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為21.05億港元（2013年12月31日：約為16.80億港元）及淨債務比率（淨借貸比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淨資產比率）約為35.7%（2013年12月31日：約27.3%）。

## 或有負債及資產抵押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若干銀行借貸乃以本集團賬面淨值總額約3.16億港元（2013年12月31日：約3.24億港元）之若干樓宇、土地使用權和定期存款作抵押。

## 人力資源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中國內地及香港共僱用17,285名僱員（2013年12月31日：17,933名）。本集團根據僱員之崗位、表現、經驗及現時市場慣例釐定僱員薪酬，並提供管理及專業培訓予僱員。

本集團透過豁免強制性公積金職業退休計劃或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為在香港的僱員提供退休福利，並提供人壽保險及醫療保險；及為中國內地僱員提供中國法律要求的基本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此等福利計劃之詳情將載於2014年年報內。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於2006年11月21日獲採納，為期十年，旨在依據僱員個別表現獎勵本集團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於2014年1月1日，本公司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總數為35,929,400份。於本年度，合共10,229,400份購股權已失效。因此，於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總數為25,700,000份。

## 本集團之架構變動

於2014年8月，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中糧華夏長城葡萄酒有限公司自獨立第三方以零代價收購昌黎縣華夏莊園旅遊有限公司之100%權益。

##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宣派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任何末期股息（2013年：無）。

##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出席本公司將於2015年6月2日（星期二）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15年6月1日（星期一）至2015年6月2日（星期二）（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取得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未登記之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應確保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於2015年5月29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送抵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於整個年度內一直採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並遵守其所有守則條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整個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列之規定標準。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刊登全年業績及年報

本業績公告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hinafoodsltd.com](http://www.chinafoodsltd.com))上刊登。本公司2014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在上述網站上刊登，並將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中國食品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江國金

香港，2015年3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于旭波先生為董事會主席及非執行董事；江國金先生、吳文婷女士及遼曉輝先生為執行董事；寧高寧先生、柳丁女士、馬建平先生及王之盈先生為非執行董事；以及祈立德先生(Mr. Stephen Edward Clark)、包逸秋先生(Mr. Paul Kenneth Etchells)、李鴻鈞先生及袁天凡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